



香港童軍總會~港島地域

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 1111 室

電話：2574 4296

傳真：2835 7777

青少年訓練及活動通告第 40/10 號

2010 年 5 月 15 日

幼童軍水手章訓練班 Seamanship Badge Course

地域海上活動標準艇組將於 8 月期間舉辦上述訓練班。詳情臚列如下：

日期	時間	地點
2010 年 8 月 1, 8, 15 日 (星期日)	0900-1700	大潭童軍中心

班領導人： 向展鵬先生 (童軍標準艇審核員)

參加資格： 1. 年滿 8 歲並持有有效幼童軍紀錄冊之幼童軍成員；及
2. 必須持有有效之海上活動紀錄冊「SEA LOG」。(未持有者可向地域查詢有關游泳考驗安排)。

費用： 每位港幣 100 元 (包括午膳、講義、實習教材及考試費)。費用必須以劃線支票「一人一票」方式繳付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港島童軍」或「香港童軍總會港島地域」。

截止日期 2010 年 6 月 30 日 (星期三)

報名辦法： 備妥下列各項，於截止日期前遞交或郵寄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 1111 室港島地域辦事處。
1. 已填妥之 **PT/03** 表格【表格可於地域網頁下載 (www.hkirsout.org) 或到地域辦事處索取】，參加者必須獲家長／監護人簽署家長同意書；
2. 貼上一元四角郵票之回郵信封；
3. 報名費支票；
4. 幼童軍紀錄冊附相片及會員資格紀錄之版頁副本；
5. 海上活動紀錄冊「SEA LOG」中附已蓋上旅印相片的個人資料及已獲確認的游泳考驗之版頁副本。

服裝： 整齊童軍制服 (另自備 T-恤、短褲、布鞋、太陽帽、雨衣、水壺及防曬用品)

備註： 1. 逾期或未付費用之申請，恕不接納；
2. 取錄與否，均以書面或電話通知；
3. 學員必須全期出席 (不得遲到及早退) 及考試合格，方可獲發證書；
4. 每堂必須帶備成員紀錄冊及海上活動紀錄冊「SEA LOG」；
5. 如當天早上 7 時前，天文台發出黃色暴雨警告或懸掛一號風球，將另行安排補課；
6. 如遇雷暴警告，班領導人將作出適當調配及以電話個別通知，參加者亦可致電 2813 8150 向大潭童軍中心職員查詢。

查詢： 如在班期前 3 天尚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 2835 7715 與發展幹事陳家莉小姐聯絡或電郵 standardboatunit@yahoo.com.hk。

副地域總監 (青少年活動)

吳家亮

(廖家強



代行)